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自治区公安厅 的 2025-2026年度“新疆禁毒”融媒体平台信息采编及活动策划项目（二次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 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-2026年度“新疆禁毒”融媒体平台信息采编 及活动策划项目，属于（服务）行业； 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乌鲁木齐菜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 为103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3.43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2025.06.26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 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